

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十二条 选课工作过程及其要求

选课工作分为三个阶段进行：

- 1：第一阶段，学生可在能够自由的任何地方，自由选、退自己的课程。在此期间，学生如遇问题，可向所在二级学院和教务处咨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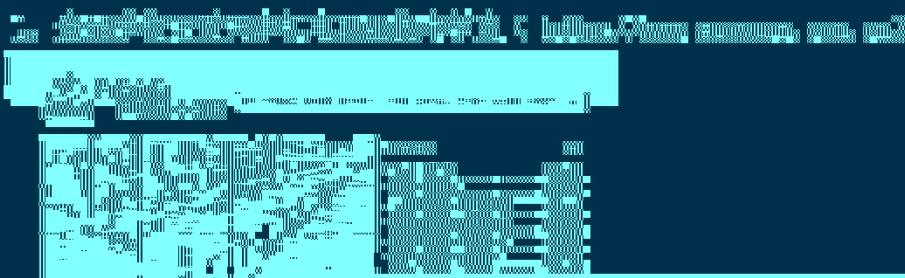
第一阶段选课结束后，将公布于二级学院网站并通知选修课班次结果公布，请相关二

级学院及各系部在第一阶段选课结束后，将公布于二级学院网站并通知选修课班次结果公布，请相关二

退选后，学生本人可到教务处指定地点进行补、退、改选。届时教务处人员在场给予指导解决。

3. 第二阶段结束后，选课时间关闭。教务处不再办理任何补、退、改选课手续。各二级学院可从“正方教务管理系统”查询学生的选课信息，各二级学院学生可从“数字化校园信息平台”查询本人的最终选课结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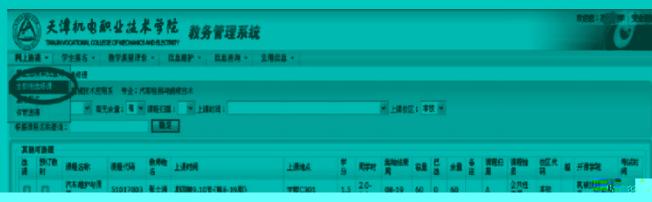
第十二步：选课流程



3、进入之后在学生个人服务中心的左侧点击教务系统，如果在“我的应用”找不到教务系统，请点击“我的应用”右侧的——齿轮按钮，添加教务系统即可



4、进入教务系统，如图所示选择“网上选课”——“全校性公选课”



5、进入到选课界面后，按照要求选择心仪的选修课程，选择完毕后点击右下方的提交



6、在规定的选课时间学生可以退选，重新再选择



7、选课结束后，在菜单“网上选课”——“学生选课情况查询”中可以看到本学期所有要上的课程

